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 函

地址：100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4段68號9樓之7

承辦人：洪小姐

電話：02-2362-8111-18

電子信箱：clptc18@clptc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華專建字第10500001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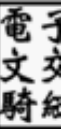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000132A00\_ATTCH69. pdf)

主旨：因應勞動法令修改與勞動環境變遷，建立貴機關面對團體協約、工會協商應有的認識與態度，謹訂於八月份舉辦「最新勞動法令修法因應、勞資團體協約專班」，敬請查照、公告並薦派各所屬（轄）人力資源部門、人事室同仁參訓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罷工事件」引起社會大眾對於勞基法第84條之1、法律保障勞動者團結協商爭議權之重視。
- 二、因應勞動法令修改與勞動環境變遷，為穩定勞動關係，強化員工溝通，建立聘僱事業機構面對團體協約、工會協商應有的認識與態度，爰辦理本系列專班。
- 三、本系列專班共分成三大單元「民105年最新工時、休息、休假」、「延長工時、彈性工時、責任制、勞基法第84條之1」、「勞資團體協約、勞資爭議調解、勞資爭議仲裁」。邀請臺北市勞資爭議調解委員、新北市勞資爭議調解委員、勞動部調解人、仲裁委員、資深職業工會總幹事、資深律師等專業講師群，以最新法令為基礎，輔以真實個案、法院判決，面對面解



答貴單位於勞資關係所遇到問題，提供專業建議，俾利貴單位於因應法令，於合法範圍內執行制度政策，有效避免勞資爭議之發生。

四、全程參與學員，可依行政院所屬「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、工程會」之相關規定，登錄「公務人員學習時數」、「技師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」。

五、本研訓報名方式與簡章，詳附件說明。官網WWW.CLPTC.COM提供報名表下載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